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水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0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 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且尚未使用的 1,542,816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本次拟变更用途并注销股份数量共计 1,542,816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6%。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 203,242,000 股变更为 201,699,184 股。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且尚未使用的 1,542,816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 A 股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二）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061,1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完成本次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902,7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成交的最低价格 8.91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 11.04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38,851,263.91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已回购股份中 554,464 股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专户，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其余 3,348,316 股已回购股份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其中 1,542,816 股将于本次变更用途并注销，剩余 1,805,500 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拟对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且

尚未使用的 1,542,816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其余 1,805,500 股已回购股份用途维持不变，仍用作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03,242,000 股变更为 201,699,184 股。

本次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03,242,000 股变更为 201,699,184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更用途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的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变更用途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	/	/	/	/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203,242,000	100.00	1,542,816	201,699,184	100.00
其中：回购专 用证券账户	3,348,316	1.65	1,542,816	1,805,500	0.90
总股本	203,242,000	100.00	/	201,699,184	100.00

注：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注销的股份数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6%。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

用途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将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等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前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